

# 最新记忆与印象读后感(实用10篇)

很多人在看完电影或者活动之后都喜欢写一些读后感，这样能够让我们对这些电影和活动有着更加深刻的内容感悟。如何才能写出一篇让人动容的读后感文章呢？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读后感范文，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 记忆与印象读后感篇一

童年记忆是海伦凯勒的自传《假如给我三天光明》里面的一小部分，下面是本站小编为大家整理的童年记忆读后感400字，希望大家喜欢。

昨天，我看了一本名叫《假如给我三天光明》的书的其中一小部分。这本书的作者名叫海伦·凯勒。她于1880年6月27日出生在美国的南部——亚拉巴马州塔斯甘比亚镇，是一位了不起的盲聋哑作家，在他很小的时候因为一场病而变的盲聋哑，但她却用超于常人的能力学会了说话。并用一生一共写了十四部著作。而这本《假如给我三天光明》就是她的自传，书中总结拉海伦·凯勒的《我的生活》、《走出黑暗》、《老师》和《假如给我三天光明》这四部著作。我看的那一小部分就是海伦·凯勒的童年记忆，大致故事是这样的：

我(海伦·凯勒)渐渐的可以去用手去探索东西和表达自己想说的话了。我也有了一个朝夕相处的好朋友——玛莎·华盛顿。我们之间经常在一起嬉戏、玩耍。有一次还差点弄出意外来。我还经常把我的家庭教师——莎莉文老师锁在了屋里。那时候，我得意极了。

我读了这一小部分后，感觉到像海伦·凯勒的这平凡而又不平凡的童年有几人能体会到海伦·凯勒心中的那股难受？这一部分使我深受感动，海伦·凯勒是一个不健全的人，她的童年却是这样的阳光、精彩、美丽。那我们这些健全的人有

什么理由不活得精彩、美丽呢?想想我们实在不该浪费大好的时光，珍惜时间吧!好好学习，向海伦·凯勒学习吧!

马克·吐温曾经说过：“十九世纪有二位杰出人物，一位是拿破仑，一位就是海伦·凯勒。”。

最近我有幸读了海伦·凯勒的著作《假如给我三天光明》。在这本闻名世界的书中主要讲了海伦·凯勒坎坷而传奇的一生，以及在她的不同人生阶段她的心路历程。海伦·凯勒在幼年时由于疾病而导致双耳失聪、双目失明。但她并没有因此消极厌世，而是凭着自己顽强的毅力、不屈不挠的精神，在安妮莎莉文的帮助下，在黑暗而无声的世界里刻苦学习，顽强拼搏，克服一个个常人难以想象的困难，考上了马瑟诸塞州剑桥女子学校，并以优异的成绩毕业，取得了正常人都难以取得的辉煌成就。

读过这本书后，我被海伦这种顽强拼搏、不屈不挠的精神完全折服了。我真是难以想象一个又聋又忙的人是如何进行学习的啊!作为我们正常人我们每天可以听到老师对知识耐心细致的讲课，可以看到书本、电脑、字典等学习工具中对知识的精彩描述，但当我们在学习遇到一点困难时，我们还常常不能给自己足够的勇气去独立寻找解决困难的方法，我们经常都是想：唉!太难了，自己想太费劲了，问一下同学、老师或家长吧。还有在我们参加长跑或登山等其他活动感到累了，想要放弃时，我们可以想一想海伦，学学海伦的毅力和坚持，海伦可以做到的我们一定也能做到。坚持到终点才能看到最美的风景。

再有书中所表现书海伦对生活的无比热爱也让我感触很深。海伦生活在一个黑暗而无声的世界中，但她并没有因此而悲观厌世，她时刻都对生活充满热爱，她没有怨恨命运而是感恩生活。由此我联想到现在的一些青少年，他们身体强壮而且每天衣食无忧，但当他们在学习生活中遇到一点挫折或打击时，他们就选择放弃生命，给家长带来无尽的悲伤。和海

伦相比，我们遇到的挫折是多么微不足道啊！

同学们！让我们从今天开始，从现在开始，向伟大的海伦学习，珍惜美好生活，哪怕只有三天光明！

读过《假如给我三天光明》这本书的朋友一定会被作者的坚强、奋斗、乐观与勇气深深感动。如果你还不了解作者海伦凯勒，那么就让我来向你作介绍吧。

海伦凯勒原来是位健康活泼的小女孩，在19个月大时，因一场急病导致失明、失聪和失语，从此小小的海伦凯勒变得暴躁、任性和孤独。直到七岁，她在充满爱心与耐心、曾经接近失明、当时只有20岁的莎莉文老师费尽心思的引导下，走出了黑暗与孤寂，感受到了语言的神秘，领悟出了知识的神奇。从此，海伦凯勒求知若渴，凭着自己惊人的毅力，在莎莉文老师的教育和帮助下，以优等的成绩完成了哈佛大学四年的学习，成为人类历史上第一位获得文学学士的盲聋人。

“假如给我三天光明”，海伦凯勒将仔细端详自己的莎莉文老师、亲人、朋友，还有环视自己生活的环境；到森林进行一次远足，放纵一下自己的眼睛；到博物馆对世界的历史与未来、人类进步的奇观作匆忙一瞥；看看黎明时由黑夜变成白昼的动人奇迹；到剧院或电影院享受色彩、优美和动作的完美结合；浏览城市中令人敬畏的建筑艺术；漫步在大街、公园，瞧瞧万花筒般五光十色的景象……“我的眼睛不轻易放过一件小事，它争取密切关注它所看的的每一件事物。”“此后，我摸到每件物品，我的记忆都将鲜明地反应出那件物品是个什么样子。”

这三天对于海伦凯勒真的是奢望。而我们已经拥有了三千多天的光明，让我们反省一下，我们是否都充分利用这天赋的五官和四肢去感受大自然的美丽和生活的美好了吗？“善用你的眼睛吧，犹如明天你将遭到失明的灾难。”

的确，我们太幸运了，我们拥有美好的一切——健全的体魄、良好的学习环境、优秀的老师……从今天起一定抓紧每一分一秒，不要让光阴虚度，不要等失去了才懂得珍惜，要像海伦凯勒那样，不埋怨、不放弃，好好珍惜自己所拥有的，奋发学习，以微笑面对厄运，以顽强的毅力克服困难，以杰出的成就显示生命的价值！

## 记忆与印象读后感篇二

这一个月多月以来，老师带领我们学习了《记忆传授人》这本书。经过老师详细地解读以及耐心地启发，同学们做了精彩的分享，让我也收获了许多。我就来谈谈我的感想吧！

小说的设定是人们在极其贫乏的情况下，逐渐恢复我们常见的东西，乍看起来像是怀旧，没有幻想。这本书若不是老师带领我们学习的话，只看一遍我就会扔到一旁，这就是我对它的第一印象。

这本书主要讲了主角乔纳思（后称“乔”）被选为“记忆传承人”后的特殊历险。乔生活在一个原本有很好的福利却没有四季、没有日月，更不允许有残缺和个性存在的乌托邦社区中。他在老记忆传承人的帮助下，决心用逃离的方式，使社区里没有感觉、没有爱的居民，得到从他身上分散出去的各种痛苦和爱的记忆。

我觉得乔的历险之所以特殊，就是因为其他的历险，都是主人公不断地经历新奇的环境，得到更多出人意料的东西。而这本小说则恰恰相反，《记忆传授人》的开头很平淡，书中讲到12岁以前，乔貌似与乌托邦世界里的一般人无异，生活的状态十分麻木。他们言行的标准都是创立社区的人设立的，甚至杀死双胞胎中较轻的一个在他们看来都是天经地义的。这让我联想到罪人的生活，有思想却没有选择的权利，被罪所辖制却自以为是。

乔较为特殊的地方是眼睛颜色浅，在乌托邦世界中，深色眼睛是无法传承记忆的。我想这更像是神在亘古以先生命册上的拣选，形态未定之先已然知晓。乔在12岁时被传授人拣选，一开始传授人传给乔的是一些快乐记忆的片断，比如乘着雪橇从低缓的山坡上滑下，或是沐浴在温暖的阳光中。我觉得这就像是罪人刚接触到福音的美好，福音的大光开始照在以前一直蹲在黑暗中的人，使他们有了一些属灵的分辨。这使乔有了新的权利，乔以前的友谊，似乎也在他刚得到这个身份的时候就已经变味了。这与那些不相信神的人，得知自己有刚信主的朋友后，敬而远之的情形差不多。

后来，乔又从记忆传授人那里，逐渐得到了身体上痛苦感觉的记忆和精神上极大痛苦的记忆。这些都使乔的身、心、灵受到了极大的震动，就好比神破碎了一个人，使他能得到重生。在此之前，乔认为生命就是由每天做的事情构建起来的，老传授人认为生命是记忆，我认为生命就是神创造的奇迹，因为我们能感到痛苦，特别是为罪忧伤痛悔，这是死人重生的第一步。

接下来，乔得到了爱的记忆，这就是一种美好的关系。因为体会过真正战争的记忆，所以乔特别不能忍受以前的伙伴嬉闹着玩战争游戏，而真正完整的家庭里爱的关系，却让他得到了安慰和医治，乔的心就被这爱的关系改变了。这使我想到了就像天父和我们的美好关系，真正体会到天父的慈爱，走十字架道路，每天都过着圣洁的生活。

获得记忆的智能后，乔就大胆的做了一个决定——逃离。他无意中给不达标而即将要被“解放”（安乐死）的婴儿加波传授了记忆，并带着加波逃向了社区外的真实世界，完成了把自己的记忆分散给社区中其他人的使命，开始了充满盼望的生活。这很像耶稣牺牲自己，使福音真正在耶路撒冷传开。也像保罗为了传福音传遍天下，自己宁愿被本族人鞭打，经历水淹、石头打，被教会中的人误解，被外邦人监禁等，最终身死，福音却由此广传。

## 记忆与印象读后感篇三

我们都知道，作为非虚构的散文随笔，最能反映出作者真实的性情和思想状态，其阅历、文化素养、个性特点等等，都会通过文字呈现出来。这也正是非虚构作品之所以经久不衰而被读者喜爱的原因。尽管柏夫在这部由敦煌文艺出版社出版的文集的《后记》里说：“《山庄记忆》的写作，不是一种有明确目的的写作，最初其实是一种思绪的自然流淌，是快乐和苦闷时敞开心扉的真诚表达。”但由于有他丰富的人生阅历垫底，有对人生世事敏锐的洞察力支撑，更有深厚的文字功力辅佐，这些看似随意挥洒的文字，是非常大气、耐读的，文学的元素、思想的深度、剖析人情世态的准确度，都有。

在这部文集里，有一辑纯粹的散文，是写乡土情韵的，其中的篇章有《山庄记忆》、《土炕》、《土堡》、《庙戏》、《野电影》、《糟糠之妻》等，不论叙事、状物、写人，依然延续了他的小说集《乡韵》里的特色，文笔真挚而生动，这是一幅幅乡村风俗画，读后给人一种暖洋洋的感觉，作家的恋土情结彰显其中。“她见我死盯着她看，脸一红说，问你话你不说尽看什么呀你！说着腰一扭别过身去，一条长辫子便忽悠一下划过一条弧线，辫梢正好落在她臀部那个圆圆的补丁上，我的心也跟着忽悠一下，也正在这一忽悠之间，我青春的心便第一次受到了那种神秘的启蒙。”这是《糟糠之妻》散文里的句子。像这类鲜活的散发着泥土香味的描述，在他的其他文字里比比皆是。

我一直认为，地域是一个作家表达思想感情的载体，但作家又不能太囿于地域，应当在地域与现实、时代的交叉点上运思，这样写出的东西，既有地域特色，又可以让地域外的读者产生共鸣，由此你的文字将会走得更远。综观柏夫的乡土散文，显然已经跳出了地域狭窄的“圈子”，而能够将读者的思绪引向更为广阔的生活空间和思索高度。他的思想随笔类作品，犀利而睿智，透过这些文字，我触摸到作家良知的质

地、人格的力量、思想的深度以及他自觉担当的社会责任。这是一种难能可贵的品质和修养。也正因为具备这种胸襟和操守，在多年的创作中，便始终在写严谨、深刻、从不流俗的文字。比如，当关于孔子的电影、书籍走红国内的时候，他敢写《质疑孔子》一文，深刻地指出：“孔子的许多观点是自相矛盾的，比如，孔子主张仁政，可他当上鲁国司寇不到一个月就诛杀了少正卯，这与他倡导的仁政大相径庭；孔子一生穷困潦倒，惶惶如丧家之犬，却主张久丧厚葬等奢侈浪费之俗；孔子一方面宣扬有教无类的公平教育观，另一方面又强调‘刑不上大夫，礼不下庶人’和‘民可使由之，不可使知之’等不平等观点。”

幽默是一种智慧。真正的幽默，决非中国小品演员那种装疯卖傻的表演，这种表演尽管也能博得一些观众的喝彩，但没有任何实际的意义。柏夫的文字，不论是散文还是随笔，读到精彩处总会使人会心一笑，这是他的幽默带来的阅读效果。如他的《如厕》一文，由小品中的一句经典台词“上厕所去了”引发开去，旁征博引发生在古今中外的如厕趣事，同时串联起许多政治事件，汪洋恣肆，亦庄亦谐，最后写道：“尿，这一寻常之物经后世人的钻研利用，已然成为一种非同寻常之物。例如，现在许多人讲一个班子中的成员不能合作共事，常用的词语就是‘尿不到一个壶里’。人们之间，如果看不起谁或不愿意理他了，也说‘这小子太狂，再也别尿他了！’”。

总之，《山庄记忆》是一部值得一读的书，是作家为自己赖以生存的家园和他始终在思考的心灵，筑造的一座纪念碑。

## 记忆与印象读后感篇四

读了《钢铁是怎样炼成的》一书后，我收到了很大的震撼，并且使我久久不能忘怀。

主人翁保尔·柯察金起初是一个不讲道理，意气用事的人，

在他成长的过程中，他经历了许许多多的事情，并且使他有了很大的改变。他最早因为捉弄神甫而被勒令退学，却因此他才开始了他的工作生涯，在这一段生活中，他得到了并且学会了比上学更丰富、更有趣的知识，使他受益终生。后来，他在一次偶然的机会上结识了林务官的女儿，从此也开启了他青春时期最美好的记忆，这段经历使他认识到了自己身上的缺点与不足，并养成了爱干净的好习惯。

当然，即使是一个再好的小男孩，也无法遮掩住他爱枪的感情和对军人们的崇拜，于是也就上演了那一幕好戏——他偷走了中卫的武器，代价就是他家被翻了一个底朝天！

保尔的故事使明白，只有百炼才能成钢，要想成就一番事业，就要确立一个明确的目标，并且要有“千磨万击还坚劲，任尔东西南北风”的毅力。来吧，让我们拿起自己的枪，向着那最后的美丽冲去。

## 记忆与印象读后感篇五

这学期，我们在课堂上一起学习了《记忆传授人》这本书。

《记忆传授人》主要讲的是主人公乔纳斯试图改变乌托邦社区的故事。通过这一个月的学习，我学到了很多。一开始老师把书发下来的时候，我听见班里有同学说这是本科科幻小说，心里也感到有些奇怪：老师怎么会让我们学习科幻小说呢？家长也这么认为。但当我开始学习这本书的时候，立刻就明白了。这部小说如果和信仰联系起来就会有极深的寓意。学完后我对这部小说的认识立刻更新了，也重识了我的信仰。

乌托邦社区没有爱、没有亲情，那里的居民看似幸福地生活着，一切都有保障，一切都早已被规定好了。但是，当乔纳斯接受了记忆后，他豁然开朗，自己所处的这个社区才是最虚假的。

这本小说和信仰有很大关联，乔纳斯所在的那个乌托邦社区就是我们现今所处的这个罪恶的世界；社区居民就是那些无知的罪人；记忆传承人（乔纳斯）就是我们这些“蒙恩的罪人”。一开始，乔纳斯也认为社区十分美好，就好像以前未信福音的我们迷恋罪中的生活一样。当乔纳斯接受记忆之后，他才明白原来一切都是谎言，他活在虚假之中，曾一度想过自杀。但后来靠着爱的记忆，他坚持了下去。我们初信福音之时，会觉得福音十分美好。但随着信仰的深入，我们也会慢慢地发现这个世界是多么的残酷和邪恶，心中也会充满痛苦也会有软弱跌倒的时候，但最后我们总能靠着神胜过。

最后，乔纳斯为了让记忆回到居民身上，他选择了离开社区。但在逃亡的过程中，他也不止一次的跌倒过、后悔过，想放弃，回到原来的社区。但是总有获得记忆的信念支持着他，直到他最后到了那个盼望已久的地方。我们也会为了信仰做出一些牺牲，但中途也会想放弃，想要回到原来在罪中的生活。但神总会帮助我们，“你们所遇见的试探，无非是人所能受的。神是信实的，必不叫你们受试探过于你们所能受的；在受试探的时候，总要给你们开一条出路，叫你们能忍受得住。”神已经给了我们那美好的应许。在小说的结尾，乔纳斯看到了他回想过无数次的爱的场景；当我们经历完了试炼、与主相会的时候，他也必把那美好的天国乐园赐给我们。

在我的生命中也是这样。我在信仰中曾跌倒过无数次。我从小就和父母一起去教会，可是，我那个时候并不知道什么是信仰，只知道信耶稣可以上天堂，去教会有老师和其他小朋友和我一起玩，所以那个时候的我很喜欢去教会。但是当我年纪大了，对信仰有进一步了解了，我就开始对福音有些抵触，也不愿意去教会、读经、祷告、唱赞美了。家长看到我变成这样，也找我交通，为我祷告。有的时候我心血来潮，会主动地读经祷告，并表现得很有神的同在的样子，但是大部分时间我还是沉浸在罪里。

直到初中的时候，我来到了主内学校bgcs[]不得不说，当我来

到bgcs的时候，才知道什么是真实的福音，就如同乔纳斯在绝望时接受了爱的记忆一样。这里的同学和老师都和公立学校的大不相同，每个人都很有爱，让我在这里有家的感觉。

在bgcs的第一次受难礼拜的时候，我哭了。耶稣为我受了那么多苦，我却爱罪，沉迷于罪恶中无法自拔，耶稣该有多么伤心！在十字架上所流的宝血，证明了他对我的圣爱。我在这个世界上，孤苦无依，有一个人，无私地爱我、保护我，这是多么的安慰！反观我以前学校的同学们，他们不止一次地嘲讽我的信仰，但他们才是真正可怜的人。每天去酒吧、网吧□ktv□却活得无比空虚，他们真正需要的是神的爱。

我很感恩家长把我送到bgcs接受主内教育，让我有了重识福音的机会，从罪的漩涡中把我拉出来，与主的羊群在一起。虽然有时我也会软弱和跌倒，但靠着老师的帮助都能及时地改正。

这本小说使我重识了我的信仰，我对人生的看法也一并被改变。我们都需要神的带领，在信仰的道路上越来越刚强，最后必能得那极重无比、永远的荣耀。

## 记忆与印象读后感篇六

“关于往日，我能写的，只是我的记忆和印象。我无意追踪史实。我不知道追踪到哪儿才能追踪到史实；追踪所及，无不是记忆和印象。有位大物理学家说过：‘物理学不告诉我们世界是什么，而是告诉我们关于世界我们能谈论什么。’这话给了我胆量。”

一连两个下午，我躺在沙发上读史铁生发表在《上海文学》七月号上的八则《记忆与印象》。第一天是邂逅，拆开信封发现它在那里；第二天便是约会了。现在夜深，可以写一点读后感。这是我近年来读到的最打动我的散文。

不知他自己是否意识到，我看着文章，通篇在写早已离去的母亲。一再地有点纠缠地缠着妈妈。很多事情，很多光线和气息一次次走向她。心指着她。读这样的文章会停下静一静，停下吸吸气。我想这是一个跪在沙滩涂画的人，赶在潮水到来之前用手指画一点自己反复的梦见。有很多很多情绪海一样朝人涌来，我读的时候都有希望自己被吞没的感觉。那时候，吞没不再可怕，甚至有幸福和融入。烟消云散才好呢，一滴水和大海才好呢，没自己才好呢。

文章记的是旧人旧事和旧的心情。有些人和事本来也是不可说的。人可说食色，满纸渲染出味道，但不可说空气。留给空气的只一两个形容词，没有一点颜色。但每一次呼吸都可感觉。儿时被母亲空气一样地环绕灌溉，浑然无知，到一日，气喘起来，才意识它的不可或缺。每个红血球都醒来，不依不饶，才想念儿时的包裹自己的丰沛的爱。

读这样的文章肯定无法欢笑，但也不是哀哭。要哭也是无声流泪。流着泪却有一丝甜意上来。有所庆幸。毕竟还有过老家的废墟般的老屋，一圈圈绕着不敢进入，但去看屋顶上的野草。毕竟有妈妈。

我也是在瞎说。史铁生的这篇文章没法叙述甚至没法论说。他写字很慢，数念珠一样，一颗颗地下来。第二天的重读，我读得慢些。我也慢慢数它。我可以引一些哲理的警句式的话出来，但那些句子一被引出立刻变作另外的东西。读，是接近作者的惟一的办法了。如果能走向他，也就能走向自己，把自己也读出来了。

老天保佑在天和在地的人。

## 记忆与印象读后感篇七

今天，我把在学院第一次出席读书会时读过的第一本儿童文学小说重读了一遍。这本书让我印象深刻，这次会重读，是

因为放假有点无聊，而且这本书是我最爱的其中一本书。在重读的时候，感觉上没有第一次的强烈，但是还是大同小异。这次我只花了不到两天的时间就把整本书看完，感受了不一样的世界。虽然这只是一个虚构的国度，但是却让人深思。

《记忆传授人》the giver 其作者是来自美国的洛伊丝·劳里。这本书在1994年获得了美国纽伯瑞金奖。《记忆传授人》是一部科幻小说。里面说着一个乌托邦的社区，在那里生活的人每天都过着千篇一律的生活。在那里，没有危险，没有与众不同，没有烦恼，没有快乐，也没有悲伤，没有阳光，没有四季……乌托邦是希腊语，意思就是理想国。

在乌托邦世界，没有颜色，因为颜色会让人产生区别，这样就会有不一样，不一样就会衍生出很多问题，所以他们都分不清颜色。我可以想象得到色盲已经是很痛苦的事，那分不清颜色，世界就只剩下黑与白，还有灰。这让我非常庆幸自己的世界是五彩缤纷的，虽然有时候颜色让人与人变得不一样，就像是肤色，瞳孔的颜色，还有头发的颜色，至少我们还活在有颜色的世界。还有，在那里也没有音乐，没有旋律。他们想象不到旋律在耳边响起，是多么美妙的感觉，多么美丽的声音。

《记忆传授人》让我学会了珍惜、感恩。懂得了因为有不美好，所以才会有美好；因为有了背叛，才懂得真心的可贵；因为有了失败，才有了成功的骄傲……这真是一本值得永远珍藏的书！

## 记忆与印象读后感篇八

生死，似乎是一个不可辩驳的永恒的话题，没有哪个人能够坦率地面对死亡的降生。而只有一个人，那是嚼尽了痛苦的滋味，在死神中挣扎的人——史铁生。

在这个躁动不安、纷繁芜杂的尘事里，惟有写作才能让他与

死神拉开距离。追溯到孩提时，脑海里并没有残留死的印记，而完全是一种放纵式的，与死神调侃的心境。真正领悟到死的释义，是在他罹病后的一段时期里，死无时无刻不在他的脑海里泛滥。

生在乡村，有更多的机会体验到生死的抉择。这是一个生死的理想的场所——医院，闲陪一位朋友在这里生活一段时间。这里的病人几乎每天都会感到自己与死神擦身而过。以前，对于生死，我脑海里没有一个完整的概念。幸好有这个机会，来自病人的呐喊，让我体会到生与死之间的距离。生既是死，死既是生，生死之间并没有明显的界限。

好长一段时间，我找不到生死之中真实的自我，随意地挥霍生命的周期。渐渐的，我厌烦了这个让我心绪浮动的环境。时间一点一滴地在腐蚀着我稚弱的魂灵。我不想拥有太虚假的形体，也许，躯壳早已经麻木不仁。没有体验精神濒危的感受，是难以读懂人生这本书的。或许灵魂就是在生与死的缝隙中存活。

人生有多少东西值得我们留恋，亲情、友情、爱情，究其底，最后的结局只不过是一出生离死别的戏。读了这篇文章后，对于死的内蕴，我的脑海里开始有个清晰的印象——读懂生命。生命对于每个人来说，是很公平的，是及其的顽强却又很脆弱。因为思想不停的运动，所以生命很顽强。因为思想时动时歇，所以生命很脆弱。既然思想还未停歇，那么便没有理由让生命在死的边缘徘徊。生存也是死的一种寄托，一种更高层次的精神解脱，因此，不要轻易捅破生死的隔膜。

死并不是马上就消亡，在思维还未完成建造之前，在灵魂还未真正清醒的时候，死是无意义的，称不上消亡。当一个人拥有了对生死体验的权利之后，就会发现，其实在周围，许许多多的生命已是那么的岌岌可危，他们是不懂得享受生死的馈赠。

说到死，史铁生还有另一种体会。拖着一具残骸，放纵灵魂，茫然的飘逝，实则也是玷污了生与死的名节。很多时候，生是很可耻的，相对与死，则是一种高贵的精神的产物。与其邈邈的生存，不如洁净的死去。欲望只是物质的设想，精神上的寄托，是生与死的馈赠品。对于死，应该是一种凤凰涅槃的重生，是没有形体的负重。

摈弃一切重负，在史铁生的身上已经找到答案。带着对人生的期求，他拖着孱弱的躯壳，用思想点缀生命的誓言。他很渴求死，但他更希望另一种“死”。死也许是他人生中一道亮丽的风景线。经过长年累月的思考，也体验了生与死的抉择，他逐渐摆脱了精神的困惑，眼前的视线越来越清晰。对于死，他已不再畏惧，他的思想不再受死神的束缚。史铁生的人生，将会是一部超越生死界线的无字书。

## 记忆与印象读后感篇九

清明那日，席席凉风，寒意逼人，身伫祖先墓前，思绪万千。面对那些烈士陵园，又怎能不感动伤怀。

墓还是那个墓，人还是那个人，只是一个在地下一个在地上，逝去的人儿终究是逝去了。然而对他们的记忆就仿佛是在昨日，剪不断的是无法忘却的怀念。

人生如白驹过隙忽然而已，面对生死，怎能不些许惆怅。缅怀先烈，我们去寻找他们生前的足迹，不难发现，他们的生命都是在奉献中，意外中，故意中悄然逝去的。然而对他们的记忆仿佛就在昨日，剪不断的是无法忘却的怀念。

人生如白驹过隙忽然而已，面对生死，怎能不些许惆怅。缅怀先烈，我们去寻找他们生前的足迹，不难发现，他们的生命都是在奉献中，意外中，或是故意中悄然逝去的。

缅怀无数先烈的丰功伟绩，祭奠无数烈士英灵，这是我们作

为祖孙后代义不容辞的事情。虽然烈士已长眠于地下，但他们的精神将与青山共存，与日月同辉。

在全体老师和学生的默哀中，我心情沉重。因为为烈士默哀是一件庄严而神圣的事情，他们的英灵就像是鲜艳的五星红旗，值得我们尊敬。是他们无私奉献，舍己救人，宁死不屈，换来了今天在世界上光彩夺目的五星红旗和屹立于东方之巅的巨龙。

九泉下的他们看到现在祖国人民的美好时光，他们是会含笑的，定格的一瞬间，那是最难忘得分分秒秒。不会忘记汶川地震带给祖国人民的伤痛；不会忘记奥运盛会带给祖国的骄傲；不会忘记定格在姚厚芝身上的‘母爱’；不会忘记最美乡村教师的背影…英雄们，你们安息吧！

烈士们，你们的墓碑不是冰冷的，我和我的小伙伴们都会去温暖它。是的，前人栽树，后人乘凉，没有你们，哪有今天的幸福，珍惜吧，这浪漫的青春。

烈士们，请你们放心！我和我的小伙伴们将把我们中国这条巨龙铸造的更加富强。

## 记忆与印象读后感篇十

我们都知道，作为非虚构的散文随笔，最能反映出作者真实的性情和思想状态，其阅历、文化素养、个性特点等等，都会通过文字呈现出来。这也正是非虚构作品之所以经久不衰而被读者喜爱的原因。尽管柏夫在这部由敦煌文艺出版社出版的文集的《后记》里说：“《山庄记忆》的写作，不是一种有明确目的的写作，最初其实是一种思绪的自然流淌，是快乐和苦闷时敞开心扉的真诚表达。”但由于有他丰富的人生阅历垫底，有对人生世事敏锐的洞察力支撑，更有深厚的文字功力辅佐，这些看似随意挥洒的文字，是非常大气、耐

读的，文学的元素、思想的深度、剖析人情世态的准确度，都有。

在这部文集里，有一辑纯粹的散文，是写乡土情韵的，其中的篇章有《山庄记忆》、《土炕》、《土堡》、《庙戏》、《野电影》、《糟糠之妻》等，不论叙事、状物、写人，依然延续了他的小说集《乡韵》里的特色，文笔真挚而生动，这是一幅幅乡村风俗画，读后给人一种暖洋洋的感觉，作家的恋土情结彰显其中。“她见我死盯着她看，脸一红说，问你话你不说尽看什么呀你！说着腰一扭别过身去，一条长辫子便忽悠一下划过一条弧线，辫梢正好落在她臀部那个圆圆的补丁上，我的心也跟着忽悠一下，也正在这一忽悠之间，我青春的心便第一次受到了那种神秘的启蒙。”这是《糟糠之妻》散文里的句子。像这类鲜活的散发着泥土香味的描述，在他的其他文字里比比皆是。

我一直认为，地域是一个作家表达思想感情的载体，但作家又不能太囿于地域，应当在地域与现实、时代的交叉点上运思，这样写出的东西，既有地域特色，又可在地域外的读者产生共鸣，由此你的文字将会走得更远。综观柏夫的乡土散文，显然已经跳出了地域狭窄的“圈子”，而能够将读者的思绪引向更为广阔的生活空间和思索高度。他的思想随笔类作品，犀利而睿智，透过这些文字，我触摸到作家良知的质地、人格的力量、思想的深度以及他自觉担当的社会责任。这是一种难能可贵的品质和修养。也正因为具备这种胸襟和操守，在多年的创作中，便始终在写严谨、深刻、从不流俗的文字。比如，当关于孔子的电影、书籍走红国内的时候，他敢写《质疑孔子》一文，深刻地指出：“孔子的许多观点是自相矛盾的，比如，孔子主张仁政，可他当上鲁国司寇不到一个月就诛杀了少正卯，这与他倡导的仁政大相径庭；孔子一生穷困潦倒，惶惶如丧家之犬，却主张久丧厚葬等奢侈浪费之俗；孔子一方面宣扬有教无类的公平教育观，另一方面又强调‘刑不上大夫，礼不下庶人’和‘民可使由之，不可使知之’等不平等观点。”

幽默是一种智慧。真正的幽默，决非中国小品演员那种装疯卖傻的表演，这种表演尽管也能博得一些观众的喝彩，但没有任何实际的意义。柏夫的文字，不论是散文还是随笔，读到精彩处总会使人会心一笑，这是他的幽默带来的阅读效果。如他的《如厕》一文，由小品中的一句经典台词“上厕所去了”引发开去，旁征博引发生在古今中外的如厕趣事，同时串联起许多政治事件，汪洋恣肆，亦庄亦谐，最后写道：“尿，这一寻常之物经后世人的钻研利用，已然成为一种非同寻常之物。例如，现在许多人讲一个班子中的成员不能合作共事，常用的词语就是‘尿不到一个壶里’。人们之间，如果看不起谁或不愿意理他了，也说‘这小子太狂，再也别尿他了！’”。

总之，《山庄记忆》是一部值得一读的书，是作家为自己赖以生存的家园和他始终在思考的心灵，筑造的`一座纪念碑。